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照字第1140095468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「臺中市113年度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(A)評鑑結果待觀察單位實地複評結果」。

依據：衛生福利部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計畫行政作業須知、本市113年3月12日公告「臺中市113年度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評鑑及督考作業程序」及113年10月7日府授衛照字第1130277729號公告評鑑結果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113年度臺中市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評鑑待觀察單位接受實地複評共計1家，複評通過者計1家，複評結果詳如附件。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